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校实设〔2018〕6号

关于落实 2018 年上半年实验室安全 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实验室：

根据学校发布的《关于开展 2018 年上半年实验室安全检
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实设〔2018〕4号）具体要求，各学院、
实验室于 2018 年 5 月下旬组织力量对本单位实验室及相关场
所进行了自查及隐患治理。6 月 12 日，学校邀请专家并组织
了六组实验室安全检查组于对九龙湖、四牌楼、丁家桥校区
开展了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，通过听取汇报、查阅资料及实
地抽查等形式，发现多数学院对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越来越

重视，普遍加强了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力度，安全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程度的改观。

各检查组的现场检查也发现，各单位在安全培训等实验室准入制度的落实，实验室安全环境的整治等方面仍存在一些不足或隐患。针对各学院存在的实验室安全工作方面的问题，学校汇总后形成了详细的书面整改通知，请各单位负责人尽快签收并落实整改，于2018年6月25日之前将本单位的《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》纸质版（签字盖章）提交至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penny@seu.edu.cn，其中：已立整立改的，应附整改前后照片或文件等佐证材料；无法立整立改的，需制定后续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和执行计划。

附件：《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》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18年6月13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18年6月14日印发
